

证券代码：600990 证券简称：四创电子 公告编号：2009-09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单位：元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	0.15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后）	0.135

-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2009 年 6 月 15 日
-------	-----------------

- 除权（息）日：2009 年 6 月 16 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 年 6 月 22 日
---------	-----------------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 200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4 月 25 日的《上海证券报》。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08 年年度

2、发放范围：

截止 2009 年 6 月 15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本次分配以 5,8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扣税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5 元，共计派发股利 882 万元。

对于个人股东，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35 元；对于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5 元。

4、分派对象

截止 2009 年 6 月 15 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2009 年 6 月 15 日
-------	-----------------

2、除权（息）日：2009 年 6 月 16 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 年 6 月 22 日
---------	-----------------

四、分红、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经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以下股东的本次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不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发放，名单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1	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

2、除上述股东外，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人：杨梦

联系电话：0551-5391324

联系传真：0551-5391322

联系地址：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 199 号四创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30088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期：2009 年 6 月 10 日